

证券代码：603683

证券简称：晶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60

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周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2,839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79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周晓东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2,9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.1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45%。
-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先生、周晓东先生，及其一致行动人周锦涵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2,103,840 股，合计占公司总股本 35.25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周晓南先生、周晓东先生、周锦涵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12,900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2.6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.45%。

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周晓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

股东名称	周晓东	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2,650,000 股	1,55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.19%	3.6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91%	0.54%
解除质押时间	2025 年 7 月 25 日	
持股数量	42,839,600 股	
持股比例	14.79%	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2,900,000 股	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0.11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45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周晓东先生后续暂无股份质押计划，如有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先生、周晓东先生，及其一致行动人周锦涵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2,103,840 股，合计占公司总股本 35.2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 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 例（%）	本次解除质 押前累计质 押数量(股)	本次解除质 押后累计质 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（%）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（%）	已质押 股份情况		未质押 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股份数 量（股）	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股份数 量（股）	未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股份数 量（股）	未质押股 份中冻结 股股份数 量（股）
周晓东	42,839,600	14.79	17,100,000	12,900,000	30.11	4.45	0	0	0	0
周晓南	46,264,240	15.97	0	0	0	0	0	0	0	0
周锦涵	13,000,000	4.49	0	0	0	0	0	0	0	0
合计	102,103,840	35.25	17,100,000	12,900,000	12.63	4.45	0	0	0	0

注：上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6 日